公司代码:688314　　公司简称:康拓医疗

西安康拓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五、“风险因素”。

1.3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康拓医疗	688314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欢	/
电话	029-68318314	/
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丰腴一路西段1451号	/
电子信箱	public@kontmed.com	/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711,785,524.65	675,787,403.12	5.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10,771,576.03	587,184,063.37	4.0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53,339,916.63	135,126,592.44	13.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792,223.06	39,180,316.14	24.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303,857.86	37,544,302.80	7.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918,673.28	32,380,149.58	134.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03	7.09	增加0.9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	0.48	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0	0.48	25.0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8.46	6.12	增加2.34个百分点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07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胡立人	境内自然人	48.68	43,353,788	0	0	无	0
朱海龙	境内自然人	9.46	7,686,000	0	0	无	0
西安合赢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9	3,808,000	0	0	无	0
上海弘翕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7	2,573,593	0	0	无	0
胡立功	境内自然人	1.61	1,307,600	0	0	无	0
王鹤	境内自然人	1.04	845,000	0	0	无	0
赵若愚	境内自然人	1.02	826,000	0	0	无	0
吴栋	境内自然人	0.77	626,000	0	0	无	0
刘雯蕾	境内自然人	0.72	582,000	0	0	无	0
李焱	境内自然人	0.68	548,800	0	0	冻结	548,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胡立人为西安合赢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胡立人与胡立功为兄弟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胡立人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688314　　证券简称:康拓医疗　　公告编号:2024-021

西安康拓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安康拓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8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2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帖凯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西安康拓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形成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西安康拓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22)。

特此公告。

西安康拓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688314　　证券简称:康拓医疗　　公告编号:2024-022

西安康拓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西安康拓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959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51.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51,603,400.00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43,355,571.58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8,247,828.42元。本次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5月13日全部到位,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5月13日对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1] 0800005号)。

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2024年半年度(或“报告期”)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截至2024年6月30日, 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05,867,006.66元,2024年上半年度使用募集资金22,780,182.48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22,659,824.32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251,603,400.00
减:支付发行费用	35,419,593.45
减:募投项目支出金额	62,829,897.18
其中:本报告期募投项目支出金额	22,780,182.48
减: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金额	107,617,516.03
其中:募投项目投入金额	99,681,537.90
发行费支付金额	7,935,978.13
减:未赎回结构性存款支出	30,000,000.00
加: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含理财产品收益)	6,923,430.98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22,659,824.32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等进行了明确规定,并严格履行审批及审议程序。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银行专项账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项使用。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公司与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分别于2021年4月19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对公司、保荐机构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严格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三方监管协议》履行正常,本公司募集资金在开户行的存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放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72010078801600003838	22,659,824.3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170485094	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除此之外,本公司未将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1年6月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0,761.75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事项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关于西安康拓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众环专字[2021] 第 0800108 号)。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已对上述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关于西安康拓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公司已于2021年7月完成上述置换事宜。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于2024年4月11日分别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相关产品的情况详见下表: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截止2024年6月30日是否赎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公司稳利23JG3664期(1个月看涨)	7,000.00	2024/1/5	2024/2/5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公司稳利24JG3242期(3个月看涨网点专属)	3,000.00	2024/4/24	2024/7/24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公司稳利24JG3241期(1个月看涨网点专属)	2,000.00	2024/4/24	2024/5/24	是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募投项目尚未建设完成,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其他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规披露的情形。

特此公告。

西安康拓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4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0,824.7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78.0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251.1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本报告期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三类植入医疗器械产品产业与研发基地项目	无	42,347.75	20,824.78	20,824.78	2,278.02	16,251.14	-4,573.64	78.04	2026年4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无	10,000.00	0	/	/	/	/	/	/	/	/	/
合计	/	52,347.75	20,824.78	20,824.78	2,278.02	16,251.14	-4,573.64	78.04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三、本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本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88314　　证券简称:康拓医疗　　公告编号:2024-023

西安康拓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8月22日(星期四)下午16: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08月15日(星期四)至08月21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public@kontmed.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西安康拓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8月14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08月22日下午16:00-17:0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 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8月22日下午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胡立人先生;总经理朱海龙先生;财务总监沈亮先生;董事会秘书周欢先生;独立董事王增涛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08月22日下午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08月15日(星期四)至08月21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public@kontmed.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　话:029-68318314

邮　箱:public@kontmed.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西安康拓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14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与中民财富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为维护投资者利益,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中民财富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民财富”)友好协商,本公司自2024年8月14日起终止与中民财富的相关销售业务的合作,投资者将无法通过中民财富办理本公司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购、定投、转换等业务。已通过中民财富购买本公司旗下基金的投资者可于2024年8月31日前通过中民财富办理赎回业务。若投资者未于2024年8月31日前办理赎回业务,本公司将为投资者办理存量份额转托管至本公司直销平台,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1日起通过本公司直销平台按照本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则办理基金份额查询等相关业务。自2024年9月1日起,本公司不再受理通过中民财富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相关业务,敬请投资者妥善做好安排。

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咨询有关详情: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4800

网址:www.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8月14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4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根据《个人养老金投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务管理暂行规定》增设Y类份额及相关事项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个人养老金投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务管理暂行规定》(以下简称“《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对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4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以下简称“本基金”)增设Y类份额,并相应修订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等法律文件。本次修订将自2024年8月16日起正式生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设Y类份额的具体情况

1、基金份额类别

本基金根据《暂行规定》要求,在现有基金份额的基础上增设Y类份额,原基金份额转换为A类份额。供非个人养老金客户申购的一类基金份额,称为A类份额;专门为个人养老金投资基金业务设立,仅接受个人养老金客户申购申请的一类基金份额,称为Y类份额。

Y类份额的申赎安排、资金账户管理等事项应当遵守国家关于个人养老金账户管理的规定。基金管理人可以针对投资人不同生命周期阶段的养老投资需求和资金使用需求, 在做好充分信息披露的前提下,对个人养老金基金产品设计做出以下安排:鼓励投资人在个人养老金领取期长期领取,设置定期分红、定期支付、定额赎回等机制;在运作方式、持有期限、投资策略、估值方法、申赎转换等方面作出其他安排。具体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本基金A类和Y类份额分别设置基金代码。由于两类份额的收费方式不同,本基金A类份额和Y类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并单独公告。

2、基金份额的费率

(1)申购费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Y类基金份额在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用。

本基金A类份额的申购费维持不变,且适用于Y类份额。详见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Y类基金份额可以豁免申购费,详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有关公告。

基金管理人有权调整申购费率优惠安排,具体详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公告。

(2)赎回费率:

本基金A类份额的赎回费率维持不变,且适用于Y类份额。详见招募说明书。

对于Y类份额,在满足《暂行办法》、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可豁免前述持有期限制,具体安排及费率按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执行。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执行。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 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管理费率

本基金A类份额的管理费率为0.60%/年。Y类份额的管理费率为0.30%/年。

(5)托管费率

本基金A类份额的托管费率为0.15%/年。Y类份额的托管费率为0.075%/年。

3、其他事项

(1)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合并进行投资管理;各类份额的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该类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Y类份额申购首日的申购价格为当日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

(2)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同一类别每一基金份额拥有平等的投票权。

(3)收益分配原则

由于本基金A 类份额和Y类份额收取的费用不同, 各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将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类别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本基金A类份额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Y类份额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红利再投资。

(4)信息披露

本基金A类和Y类份额分别设置基金代码,具体如下:

序号	基金全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1	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4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40三年持有混合(FOF)A	017755
		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40三年持有混合(FOF)Y	021956

由于本基金各类份额的收费方式不同,不同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并单独公告。

(5)对本基金投资者已持有基金份额的处理

本基金分类后,本基金原有基金份额将自动划归为本基金A类份额,对本基金的持有、赎回等规则无变化,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二、Y类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数额限制

1、本基金Y类份额首次申购和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均为1元(含申购费),各销售机构在符合上述规定的前提下,可根据情况调高首次申购和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具体以销售机构公布的为准,投资人需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2、投资者当期分配的Y类份额基金收益转购对应类别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3、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的累计持有基金份额不设上限限制,但单一投资者(基金管理人或其高级管理人员、基金经理等人员作为发起资金提供方除外)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50%的除外)。基金管理人可以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 在特定市场条件下暂停或者拒绝接受一定金额以上的资金申购,具体以基金管理人的公告为准。

4、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具体见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

5、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时,每个交易账户赎回和转换转出最低起点份额为1份,账户最低持有份额不设下限,投资者全额赎回时不受上述限制。

6、基金转换的限制

Y类基金份额暂不开通基金份额的转换。

如开办其他基金份额向本基金Y类基金份额的转换业务,还应当符合个人养老金相关制度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具体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7、投资者投资基金管理人“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每期扣款金额最低不少于人民币10元(含申购费)。实际操作中,以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8、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9、申购份额、余额的处理方式:申购的有效份额为净申购金额除以当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有效份额单位为份,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10、赎回金额的处理方式:赎回金额为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回份额乘以当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并扣除相应的费用,赎回金额单位为元。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三、新增Y类份额的销售机构

本基金后续调整销售机构的, 基金管理人将会刊登关于本基金调整销售机构的公告或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销售机构在各销售城市的销售网点及联系方式等具体事项详见各销售机构的相关公告。

四、其他事项

1、本次修订已履行规定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2、上述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修订事宜自2024年8月16日起生效。Y类份额开放申购等事宜安排另行公告。

3、本公司也对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产品资料概要作出相应更新并及时公告。投资人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文件。

4、修订后的本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全文将于本公司同日登载于本公司网站(www.fund.pingan.com)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平台(http://eid.csrc.gov.cn/fund)。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 可登录上述网站查阅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00-4800)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基金名称中包含“养老”不代表收益保障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收益承诺,本基金不保本,可能发生亏损。投资人应当以书面或电子形式确认了解基金的产品特征。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8月14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4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Y类份额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8月1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4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简称	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40三年持有混合(FOF)	
基金主代码	01775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发起式 对于本基金的每份基金份额设定锁定持有期,原则上每份基金份额的锁定持有期为3年(红利再投资所形成的基金份额按原基金份额锁定期锁定),期间不办理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锁定持有期到期后进入开放持有期,每份基金份额自其开放持有期首日起才能办理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 锁定持有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下同)、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下同)或基金份额转换转入确认日(对转换转入份额而言,下同)起(即锁定持有期起始日),至基金合同生效日、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或基金份额转换转入确认日三年后的年度对日的前一日(即锁定持有期到期日)之间的区间,若该年度对日为非工作日或不存在对应日期的,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若锁定持有期起始日起至目标日期的时间间隔不足3年,则以目标日期为锁定持有期到期日。每份基金份额的锁定持有期结束后即进入开放持有期,期间可以办理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每份基金份额的开放持有期首日为锁定持有期到期日的下一个工作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4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4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等	
申购起始日	2024年8月16日	
赎回起始日	2027年8月23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4年8月16日	
下属基金份额的基金简称	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40三年持有混合(FOF)A	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40三年持有混合(FOF)Y
下属基金份额的交易代码	017755	021956
该基金份额是否开放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不适用	是

注:

(1)本公告仅针对Y类份额,A类份额开放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详见2023年7月4日发布的《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4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2)在目标日期之前(含该日),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4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以下简称“本基金”)对于各类基金份额设定锁定持有期,原则上每份基金份额的锁定持有期为3年(红利再投资所形成的基金份额按原基金份额锁定期锁定)。

锁定持有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下同)、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下同)或基金份额转换转入确认日(对转换转入份额而言,下同)起(即锁定持有期起始日),至基金合同生效日、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或基金份额转换转入确认日三年后的年度对日的前一日(即锁定持有期到期日)之间的区间,若该年度对日为非工作日或不存在对应日期的,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若锁定持有期起始日起至目标日期的时间间隔不足3年,则以目标日期为锁定持有期到期日。每份基金份额的锁定持有期结束后即进入开放持有期,期间可以办理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每份基金份额的开放持有期首日为锁定持有期到期日的下一个工作日。

自目标日期次日起,本基金将不再设定每份基金份额的锁定持有期和开放持有期,基金管理人可在每个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和基金转换等业务,本基金的基金名称相应变更为“平安兴颐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和操作办法由基金管理人提前公告。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养老目标基金无需设定投资者最短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取消本基金每份基金份额在目标日期前设有锁定持有期的限制,具体实施日期及安排见基金管理人届时的公告。

(3)本基金Y类份额暂不开放转换(含转换转入和转换转出)业务。

(4)本基金自2024年8月16日起在原有基金份额的基础上增设Y类份额,原基金份额转换为A类份额。供非个人养老金客户申购的一类基金份额,称为A类份额;专门为个人养老金投资基金业务设立,仅接受个人养老金客户申购申请的一类基金份额,称为Y类份额。

A类份额开放申购、定期定额投资的起始日为2023年7月5日,赎回起始日为2026年6月30日。Y类份额开放申购、定期定额投资的起始日为2024年8月16日,赎回起始日为2027年8月23日。

Y类份额的申赎安排、资金账户管理等事项还应当遵守国家关于个人养老金账户管理的规定。基金管理人可以针对投资人不同生命周期阶段的养老投资需求和资金使用需求, 在做好充分信息披露的前提下,对个人养老金基金产品设计做出以下安排:鼓励投资人在个人养老金领取期长期领取,设置定期分红、定期支付、定额赎回等机制;在运作方式、持有期限、投资策略、估值方法、申赎转换等方面作出其他安排。具体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2.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但对于每份基金份额,自其开放持有期首日或目标日期次日起才能办理赎回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本基金参与港股通交易且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时, 则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本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赎回及转换等业务,具体以届时发布的公告为准。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日常申购业务

3.1申购金额限制

(1)本基金Y类份额首次申购和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均为1元(含申购费),各销售机构在符合上述规定的前提下,可根据情况调高首次申购和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具体以销售机构公布的为准,投资人需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实际操作中,以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2)投资者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购对应类别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3)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的累计持有基金份